

# 教育部司局函件

## 关于 2006 年度教育部科学技术 研究重点项目（地方高校）立项的通知

教技司[2006]51 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：

2006 年度教育部科学技术研究重点项目评审工作已经结束。经专家评审，地方高校共有 170 项申请获得批准，列入 2006 年度教育部科学技术研究重点项目计划，具体名单见附件。

为地方高校设立重点项目，主要体现我部对地方高校科研工作的引导和推动，项目研究经费以地方支持为主，我部只给予引导性资助。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、新疆建设兵团教育局等教育主管部门应确保项目配套经费的落实，并将配套经费及时、足额拨至各项目承担高校，以保证项目按时完成。

我部资助的项目经费系科学事业费，经费的管理和使用必须严格按照科学事业费的有关规定和《教育部科学技术研究项目管理办  
法》（教计[2003]1 号）的要求执行。项目经费须列入各校 2006 年度经费预算。并于年末统一编制财务决算报我司计划处。

根据国家财政预算改革的有关要求，从今年起对项目资助经费下拨方式进行改革，我部资助的项目经费将由我部直接下拨到各项目承担高校，请各教育厅（教委）在收到此文后立即将各项

目承担高校的财务帐号信息按附件 2 格式要求汇总后，于 4 月 20 日前传真至科技司计划处（010-66096298）并以 email 的方式将附件的电子文件发送到 [jihuachu@moe.edu.cn](mailto:jihuachu@moe.edu.cn)。逾期不能提供的，项目经费将无法拨付。

各地方教育主管部门须认真做好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，加强监督和管理，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。项目结题后，须按照《教育部科学技术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(教计[2003]1 号)的要求，及时组织项目的结题（验收）工作。结题项目的结题报告由各地方教育主管部门留存，结题项目的成果简表和验收项目的验收报告（附专家验收意见、专家名单、成果简表及成果简表电子版）报送我司计划处。

对提供配套经费有困难或对承担项目组织实施不力的省市，我司将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减少其下一年度项目申报名额。

附件 1: 2006 年度教育部科学技术研究重点项目（地方高校）  
名单

附件 2: 项目承担高校帐号信息回执

教育部科学技术司

二〇〇六年三月十七日

抄 送：各有关高等学校

部内发送：财务司

## 2006年度教育部科学技术研究重点项目资助方案（地方高校）

单位：万元

| 项目编号   | 省市  | 学校名称   |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负责人  | 资助经费 |
|--------|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
| 206100 | 湖南省 | 湖南科技大学 | 煤矿瓦斯爆炸事故演变混沌特性及控制理论研究      | 施式亮  | 自筹   |
| 206101 | 湖南省 | 湖南理工学院 | 并行Pareto最优搜索算法研究           | 郭观七  | 2.0  |
| 206102 | 湖南省 | 湖南师范大学 | 叔胺作为配体在钼催化偶联反应中应用研究        | 李金恒  | 2.0  |
| 206103 | 湖南省 | 湖南师范大学 | 囚禁离子系统中的退相干、纠缠、及其它物理问题的研究  | 曾浩生  | 2.0  |
| 206104 | 湖南省 | 湘潭大学   | 神经递质一氧化氮的纳米电化学传感           | 费俊杰  | 2.0  |
| 206105 | 湖南省 | 中南林学院  | 梨花粉自交不亲和基因的全长cDNA克隆及结构功能研究 | 乌云塔娜 | 2.0  |